

安徽省卫生健康干部培训中心

皖卫健干训〔2023〕20号

关于举办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健康管理师（二级）及2023年公共营养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培训报名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卫生健康委：

为落实国务院《健康中国行动（2019—2030）》和《健康安徽2030规划纲要》，健全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，提升健康管理人员素质，加快推进安徽健康管理人才队伍建设，安徽省卫生健康干部培训中心拟在2023年9月中上旬举办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健康管理师（二级）及2023年公共营养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线下、线上培训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及报名条件

- 全省各县（市、区）、乡镇（社区）卫生健康系统从事健康促进与教育、健康管理工作的相关人员；
- 全省各级医疗机构的医务人员及其辅助人员；
- 转型承担健康促进和教育的基层计划生育工作人员；
- 报名参加公共营养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人

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(1)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(技能等级证书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(含)以上,经本职业三级/高级工正规培训达到规定学时数,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(2)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(技能等级证书)后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(含)以上。

(3)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(技能等级证书),并具有高级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毕业证书(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);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(技能等级证书),并具有经评估论证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(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)。

(4)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本专业相关专业毕业证书(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)。

(5)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非相关专业毕业证书,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(含)以上。

注：① 相关职业:食品工程技术人员、卫生专业技术人员、临床和口腔医师、中医医师,中西医结合医师、公共卫生与健康医师、医疗卫生技术人员、护理人员、乡村医生、其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。餐饮服务人员,医疗辅助服务人员,健康咨询服务人员,公共卫生辅助服务人员,其他健康服务人员、生活照料服务人员保健服务人员,下同。

② 本专业或相关专业:公共营养保健、食品营养与卫生、食品质量与安全、食品营养与检验教育、烹饪与营养教育、食品营养与健康等食品科学与工程类专业,基础医学、临床医学、护理学、预防医学、卫生事业管理、中医学、食品卫生与营养学、药学类等医药卫生类专业,

5、报名健康管理师(二级)职业技能认定的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:

(1)取得三级健康管理师职业资格证书后,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以上。

(2)取得三级健康管理师职业资格证书后,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以上,经健康管理师二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,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(3)具有医药卫生专业本科学历证书,取得三级健康管理师职业资格证书后,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以上。

(4)具有医药卫生专业本科学历证书,取得健康管理师三级职业资格证书后,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以上,经二级健康管理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,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(5)取得医药卫生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后,经二级健康管理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,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(6)具有医药卫生专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证书,连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以上。

注:机关事业单位工勤岗位人员报名健康管理师(二级)需要单位人事部门盖章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1、公共营养师（三级）内容：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的《公共营养师基础知识》共9章的全部内容及《公共营养师技能》6章全部内容，总计约60个课时。

2、健康管理师（二级）内容：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卫生健康行业职业技能培训教程《健康管理师基础知识》（第2版）共16章的全部内容，《健康管理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》（第2版）共五章，总计约65个课时。

三、培训方式

1.公共营养师（三级）：采用线上培训，邀请省内卫生健康行业专家、教授录制课程线上播放，学员随时可以观看所需要的课程。

2、健康管理师（二级）：采用线上、线下培训，线下培训三天，邀请省内卫生健康行业专家、教授授课，同时线上录播，学员随时可以观看所需要的课程。

3、所有参训人员考试前一天来肥集中考前辅导。

四、培训费用

1、公共营养师（三级）培训费用1780元/人（包括教材、专家课酬、线上流量费、考前辅导场地、证书、认定考试费等），由培训中心出具发票，学员回单位报销。

2、健康管理师（二级）培训费用2580元/人（包括教材、专家线上、线下课酬、线上流量费、考前辅导场地、证书、认定考试费等），来肥培训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，住宿交通等费用学员回单位报销。

五、培训及鉴定证书

1.所有参加培训的学员，在线上线下学习完规定课程，由省卫生健康干部培训中心颁发结业证书。

2.通过公共营养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试（考试时间另行通知）的学员，由人社部批准的认定机构颁发“公共营养师（三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”。证书全国通用，人社部官网可查询。

3、通过健康管理师（二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试（考试时间另行通知）的学员，由人社部批准的认定机构颁发“健康管理师（二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”。证书全国通用，人社部官网可查询。

六、培训要求

1.此次培训，不仅为基层筑牢更加坚实的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基础体系，也将通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，培养一批健康管理、公共营养师高级职业技能专业队伍。各地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积极组织、配合好本次报名及后续认定考试工作。

2.为方便统计，请以县（市、区）为单位集中报名，请各县（市、区）卫生健康委，于2023年9月8日前将人员名单报到省卫生健康干部培训中心，电子邮箱：1059664107@qq.com。

联系人：吴老师、张老师，13965146651；0551—62210073

安徽省卫生健康干部培训中心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 652580669310001

附件一：全省公共营养师（三级）线上培训报名表

附件二：全省健康管理师（二级）线上线下培训报名表

安徽省卫生健康干部培训中心

2023年8月21日



